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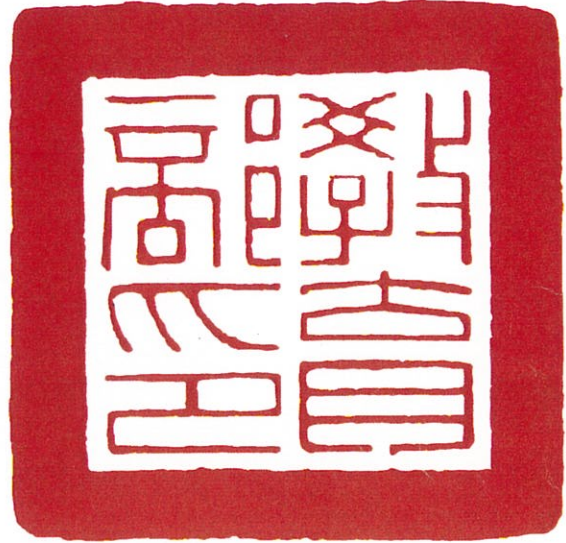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國部字第1050151537B號



修正「總統教育獎遴選要點」第五點、第九點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零五年十一月十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總統教育獎遴選要點」第五點、第九點

部長潘文忠